

2022 年度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大石司法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大石司法所 概况

- 一、单位 主要职责
- 二、单位 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大石司法所 2022 年 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大石司法所 2022 年 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大石司法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大石司法所主要职责是：（一）指导管理和组织实施所辖区域的司法行政各项业务工作。包括：协调、组织开展人民调解工作，参与调解疑难、复杂民间纠纷；承担社区矫正日常工作，对社区矫正人员进行监督管理、教育矫正和困难帮扶；指导基层法律服务工作；协调有关部门和单位开展对刑满释放人员的安置帮教工作，组织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工作，承担法律援助日常工作。（二）负责辖区内一村（居）一法律顾问工作的管理和提供服务，为街道办依法行政、依法管理、依法执法提供法律意见和建议。（三）协助处理街道办社会矛盾纠纷。（四）完成司法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

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大石司法所没有内设机构。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大石司法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大石司法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8.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138.03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0.1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大石司法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9.9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大石司法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8.08	本年支出合计	57	168.0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168.08	总计	60	168.08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大石司法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8.08	168.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8.03	138.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138.03	138.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12.19	112.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3.47	23.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1.88	1.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0	20.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10	20.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6	8.16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大石司法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8.08	168.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94	11.9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95	9.9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95	9.9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5	9.9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大石司法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8.08	142.24	25.84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8.03	112.19	25.84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138.03	112.19	25.84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12.19	112.19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3.47	0.00	23.47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0.50	0.00	0.5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1.88	0.00	1.88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0	20.1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10	20.1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6	8.16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大石司法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8.08	142.24	25.84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94	11.94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95	9.9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95	9.9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5	9.9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大石司法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8.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38.03	138.03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0.10	20.1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大石司法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95	9.95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大石司法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8.0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68.08	168.0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68.08	总计	64	168.08	168.0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大石司法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68.08	142.24	25.8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8.03	112.19	25.84
20406	司法	138.03	112.19	25.84
2040601	行政运行	112.19	112.19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3.47	0.00	23.47
2040605	普法宣传	0.50	0.00	0.50
2040610	社区矫正	1.88	0.00	1.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0	20.1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10	20.1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6	8.16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94	11.94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95	9.95	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大石司法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68.08	142.24	25.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95	9.9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5	9.95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大石司法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0.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22
30101	基本工资	13.23	30201	办公费	1.44
30102	津贴补贴	61.89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20.84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1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1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16	30206	电费	2.4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94	30207	邮电费	0.7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7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9.9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37	30213	维修(护)费	0.9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58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大石司法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36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16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大石司法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大石司法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30.02		公用经费合计	12.2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大石司法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大石司法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大石司法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第三部分：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大石司法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大石司法所 2022 年度总收入 168.0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68.0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8.0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3.99 万元，增长 9.1%。主要变动情况：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根据相关政策要求调整后支出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大石司法所 2022 年度总支出 168.0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68.0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42.2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9.59 万元，

增长 53.5%。主要变动情况：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根据相关政策要求调整后支出增加。

2. 项目支出 25.8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5.6 万元，下降 57.9%。主要变动情况：基层司法业务工作经费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大石司法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68.0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8.0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3.99 万元，增长 9.1%；主要变动情况：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根据相关政策要求调整后支出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

（二）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大石司法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68.0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8.0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25.44 万元，增长 17.8%；主要变动情况：在

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根据相关政策要求调整后支出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大石司法所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主要用于本单位无公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无，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本单位未发生公务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22 万元，比上年决

算数增加 4.41 万元，增长 56.5%。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办公费、邮电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5.3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9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4.3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5.3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5.34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8%，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98.2%。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5.8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5.4%。组织对 2022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基数为 0，

不可比)；组织对 2022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基数为 0，不可比）。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8.08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

绩效自评结果。我单位今年开展了单位整体支出及“基层司法业务经费”等 14 个项目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168.65 万元，执行数为 168.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7%。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 99 分，等级为优。我单位发挥基层调解委员会的职能，大力开展人民调解和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深化法制宣传和普法教育工作；做实做好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工作，做好特殊人群的教育管控，预防重新违法犯罪；完善法律服务和法律援助工作，为群众提供优质的法律服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预算编制及支出进度落实工作有待进一步完善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进一步加强预算编制管理，细化项目计划，为项目实施打下良好基础。

“基层司法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23.47 万元，提高辖区内司法调解案件工作质量；加强调解人员考核；保障安置帮教人执行数为 23.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预防人员重新违法犯罪；落实基层司法业务工作。存在问题：一是司法服务范围覆盖需进

一步扩大；二是法治宣传覆盖面不够。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扩大司法服务范围；二是不断扩宽法治援助宣传覆盖面。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基层司法业务经费				项目级次	一级 ☐ 二级 ☒		
主管部门	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政府大石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大石司法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数		年度预算执行数	分值（权重）	预算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47	23.4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市本级支出）		23.47	23.47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情况（概述）	年度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发挥基层调解委员会的职能，大力开展人民调解和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深化法制宣传和普法教育工作；做实做好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工作，做好特殊人群的教育管控，预防重新违法犯罪；完善法律服务和法律援助工作，为群众提供优质的法律服务。				发挥基层调解委员会的职能，大力开展人民调解和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深化法制宣传和普法教育工作；做实做好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工作，做好特殊人群的教育管控，预防重新违法犯罪；完善法律服务和法律援助工作，为群众提供优质的法律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权重）	自评得分	参考佐证材料名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受理调解纠纷	≥80宗	88宗	20	20	无

		质量指标	法律援助结案率	100%	100%	10	10	无
		时效指标	调解案件处理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无
		成本指标	办公设备购置成本节约率	91%	100%	10	10	无
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	为辖区群众提供足够法律援助	100%	100%	10	10	无	
	经济效益	财政资金使用占比	财政资金使用占比≥20%	基层司法业务经费支出23.47 万元，本年共支出财政资金168.08 万元，基层司法业务经费支出占财政资金支出总额14%	10	9	2022 年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大石司法所决算批复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可持续性	项目可持续性	机构可持续性=100%	10	10	无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90%	经电话调查、回访，满意度=100%	10	10	无
存在问题				一是司法服务范围覆盖需进一步扩大；二是法治宣传覆盖面不够。				
改进措施				一是扩大司法服务范围；二是不断扩宽法治援助宣传覆盖面。				
总 分				99 分				
评价等级				☒ 优 90 分≤得分≤100 分； ☐ 良 80 分≤得分<90 分； ☐ 中 60 分≤得分<80 分； ☐ 差得分<60 分				

(3) 以区级部门(单位) 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本单位 2022 年无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

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